

#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3 年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1	2023 年 2 月 23 日	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1. 《关于审核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证券发行文件确认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议案》。
2	2023 年 2 月 24 日	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申请 12 亿元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2. 《关于董事长杨兴海先生为公司授信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3	2023 年 4 月 4 日	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对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4	2023 年 4 月 21 日	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	1. 《关于变更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5	2023年5月 9日	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七次会议	1. 《2023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
6	2023年6月 5日	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八次会议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7	2023年8月 8日	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九次会议	1.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 2.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8	2023年8月 23日	第三届监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4. 《关于建设贵阳世纪恒通信息产业中心项目的议案》； 5.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5.1. 《关于提名胡海荣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5.2. 《关于提名高列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	2023年9月 14日	第四届监事会 第一次会议	1.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0	2023年10 月23日	第四届监事会 第二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二、2023年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日常监督等方式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3年，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决议内容合法有效，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

履行职责时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四）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2023 年，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延续至 2023 年的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延续至 2023 年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 （五）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查，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保障了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编制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六）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执行《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得相关信息，并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规定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及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2023 年，公司未发生内幕交易情形，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三、2024 年公司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能，强化日常监督检查，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全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监事会将积极适应公司发展要求，及时学习最新政策和法律法规，提高履职能力。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